

项目需求

请参选人在制作参选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参选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中选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选供应商承担。

一、项目概况：南通市北城中学、南通市张謇第一初级中学、南通市陈桥中学、南通市幸福中学、南通市越江中学、南通市天生港学校 2026 年工会会员慰问品采购项目

二、需求服务内容：

1. 2026 年度南通市北城中学、南通市张謇第一初级中学、南通市陈桥中学、南通市幸福中学、南通市越江中学、南通市天生港学校工会会员端午（五一）、中秋（国庆）、春节慰问品提货券。每张提货券实付金额设置：端午节（五一）600 元、中秋（国庆）600 元、春节 1000 元。

其中：南通市北城中学 229 人（其中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5 人）、南通市张謇第一初级中学 52 人（其中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1 人）、南通市陈桥中学 63 人（其中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3 人）、南通市幸福中学 41 人（其中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2 人）、南通市越江中学 65 人（其中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3 人）、南通市天生港学校 42 人（其中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1 人）。

总计 2200 元/人/张，约 492 份（具体人数以发放时学校工会实际会员人数为准）。另有少量政府购买服务人员（15 人，人均 1600 元），政府购买人员优惠幅度和在职在编一样，提货券发放前需提前跟校方确认面值等各方面细节。

2. 甲方工会会员凭乙方提货券，在相应的节假日时间范围及提货券有效期内，赴乙方卖场购买卖场内除高档烟酒等贵重物品外的任意商品（如购买的是会员价商品，则必须享受会员价），每张提货券一次性使用完，不找零，不兑现，如实际购买金额超出提货券面值，超

出金额由购买人自行支付补齐。

4. 提货券的有效期起始时间为相应节日的前一个月，总有效期不得少于 60 天。

5. 商品如有质量问题，教职工直接联系供应商，供应商应提供售后服务。

6. 付款支付：成交供应商每次提货券有效期结束后，凭收到的提货券数量与采购单位进行结算（按照实付金额），经双方确认后，开具正式发票，结清已完成的消费券。款项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

7. 最终的结算方式，以比选文件规定的不同节日提货券单张学校实际支付价格乘以成交供应商实际收到的提货券数量。

8. 服务期限：本次采购服务期限为一年，学校满意可续签最多 2 年。